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债权转让通知书

根据银川市金凤区俊启合创信息咨询工作室（个体工商户）与盐池县华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签署的《债权转让协议》，受让方现就相关债权转让事宜通知如下：

转让方：银川市金凤区俊启合创信息咨询工作室（个体工商户）

受让方：盐池县华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转让标的债权：转让方对宁夏盐池县大夏农林牧开发有限公司、夏小三、宋学丽享有的标的债权以及与主债权相关的保证债权、抵押权、质押权等附属权利，截至基准日2025年10月31日，标的债权账面本金余额9,776,900.89元，利息9,677,858.25元，垫付费用47,025.50元，合计19,501,784.64元，债权本息最终以借据、合同、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等有关法律资料及法院核算确认的金额为准。

债务人：宁夏盐池县大夏农林牧开发有限公司、夏小三、宋学丽

公告目的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债权转让需通知债务人及利害关系人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请债务人直接向受让方履行全部债务。特此公告。

通知人：盐池县华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